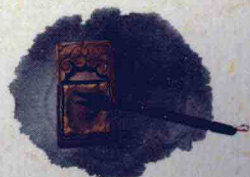


中國歷代丞相書法

周小儒 钟兆荣 著



豐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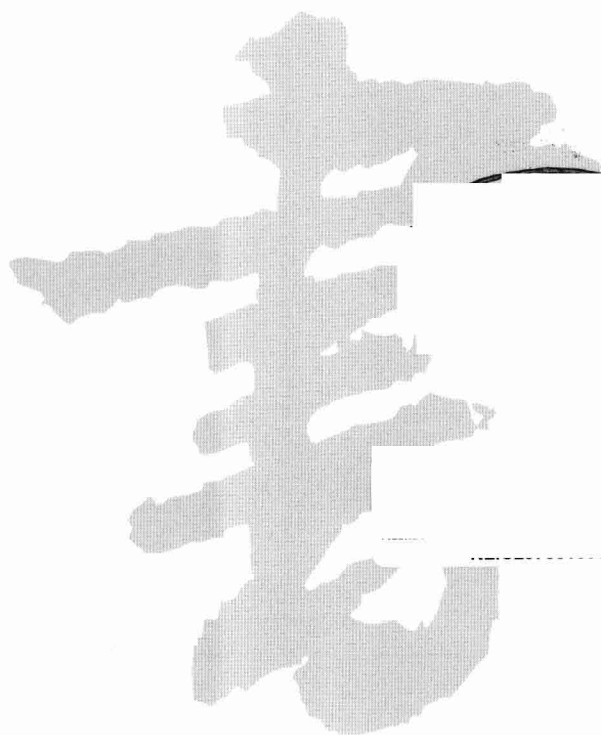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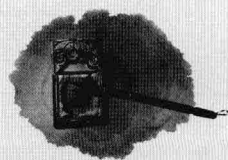
維新元年歲次戊戌九月庚
 子朔言子中後世銀青名祿
 夫使持節蒲州法軍事蒲州
 刺史上柱國初封丹楊縣侯國
 侯身居清酌庶幾君子
 心物贈贊善大夫李訓之靈
 惟不挺生夙標幼德余宿湖鍾
 階庭蘭玉月長精每歷
 人心方期戡穀何圖逆賊開
 順宜稱兵北順 尔父
 山作郡金時亥 命人
 原 從愛我恩得尔傳言尔既
 歸止愛開土門去門既開先威
 大慶服自解歌不也賊居
 知城圍通父陷子元巢
 傾外覆 天不悔禍誰為
 峯妻念尔逆殘百身何贖



化学工业出版社

中國歷代丞相書法

周小儒 钟兆荣 著



化学工业出版社

· 北京 ·

本书是第一本对中国历代丞相书法进行系统整理、评述和研究的著作。书写和书法从产生到现在的几千年中,历代丞相不仅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政治人物,而且以个人喜好影响着书法艺术发展的走向,他们的书法作品也流传下来。本书按照历史顺序讲解评述了历代丞相对书法艺术发展的影响和他们个人在书法上的成就,收集了从秦汉时期到清代36位丞相的100多幅作品。

本书可供书法爱好者和历史爱好者阅读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历代丞相书法 / 周小儒, 钟兆荣著. —北京: 化学工业出版社, 2010. 1

ISBN 978-7-122-06928-3

I. 中… II. ①周…②钟… III. 汉字—书法—艺术
评论—中国—古代 IV. J29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93753号

责任编辑: 李玉晖

责任校对: 王素芹

文字编辑: 向东

装帧设计: 尹琳琳

出版发行: 化学工业出版社(北京市东城区青年湖南街13号 邮政编码100011)

印 装: 化学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787mm×1092mm 1/16 印张10 $\frac{1}{4}$ 字数348千字 2010年3月北京第1版第1次印刷

购书咨询: 010-64518888(传真: 010-64519686) 售后服务: 010-64518899

网 址: <http://www.cip.com.cn>

凡购买本书, 如有缺损质量问题, 本社销售中心负责调换。

定 价: 22.0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丞相即宰相，是忠君爱国、定国安邦、体察民情、抚慰百姓的重要角色；是位极人臣、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呼风唤雨、专擅国政、操纵群臣与百姓的生杀大权，并与帝王分享权力的政治人物。

古今中国，丞相的优势，良莠不齐。古称为良相者如尧舜禹时期的伊尹、周公；春秋战国时期的管仲、晏子、子产；汉时的萧何、曹参；三国时期的诸葛孔明；西晋南北朝时期的王猛；唐朝时期的魏征、杜如晦、颜真卿；明代的张居正；他们真正做到了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而臭名昭著的恶相也不少，指鹿为马的赵高；宋代的秦桧；明代擅用“株连”、“锦衣卫”的严嵩，他们只落得遗臭万年、貽笑天下的下场……

良相使己获美名，使国君受尊重，使子孙相传，福禄无疆；而恶相则己受诛戮，使国君陷大恶，家与国均不保，空负其名。盛世多良臣良相，季世多恶臣恶相。

然而，福兮祸之所倚，祸兮福之所伏。良相并非都是福禄无疆的，唐代以荀子“君，舟也，民，水也，水所以载舟，亦所以覆舟”与孔子“鱼失水则死，水失鱼犹为水也”这些古代圣贤为唐太宗直谏的魏征，为丞相时在官场得心应手、游刃有余，寿终正寝可谓阳春白雪。他在中国历史上，可谓是独树一帜的谏官的典型。

在文化方面，特别是在书法方面，历代丞相更是风华正茂、才华横溢。本书中有辅助秦王嬴政，统一六国，并统一文字、度量衡、货币，做出不朽贡献的李斯，可惜关键时刻，“仓鼠”性格毕露，只落得五马分尸的下场；有“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诸葛



孔明；有“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范仲淹，其年少时断齑画粥、雪水泼脸发奋读书，为官时筑塘浚河、兴修水利，英名远扬；唐代的名相颜真卿，他的书法成为中国的书法楷模，安史之乱时，他的侄子季明为叛军安禄山所残杀，他以社稷为重，弃小家，为国家，体现出一代名相的风范……

《中国历代丞相书法》是继《中国历代帝王书法》之后的又一本艺术专著，破天荒拿了一次中国第一。因为目前为止还没有一本从文化和艺术两个角度评释历代丞相的书法。本书从政治、历史、经济、文化、艺术各角度来审视历代丞相书法，从丞相书法的个人风貌特点、时代文化特征、艺术审美来分析和研究中国书法艺术的发展，希望以此引起诸位同仁及爱好者对中国书法艺术这一特殊民族文化的关注和思考。

由于文献和资料稀缺，再加上作者水平有限，本书不妥之处在所难免，谨请各位同仁和读者不吝指正。

编著者
2009年10月



目 录

一、概论／1

二、历代宰相称谓变化／3

三、历代宰相书法家／5

先秦

1 商代宰相与「书写」猜想／5

2 周代宰相与「书写」猜想／6

秦代

1 李斯／8

2 赵高／12

汉代

萧何／13

三国魏晋南北朝时期

1 钟繇／15

2 曹操／20

3 诸葛亮／20

4 谢安／21

5 沈约／22

隋代

1 褚遂良／25

2 狄仁杰／34

3 颜真卿／35

宋代

1 范仲淹／56

2 富弼／59

3 文彦博／62

4 王安石／64

5 司马光／71

6 蔡京／76



8	7	6	5	4	3	2	1		8	7	6	5	4	3	2	1		8	7		
张之洞	李鸿章	左宗棠	翁同龢	曾国藩	和珅	刘墉	英和	清代	张瑞图	张居正	李东阳	商辂	杨士奇	于谦	解缙	刘基	明代	耶律楚材	元代	文天祥	秦桧
151	149	146	143	135	133	124	123		115	114	111	110	107	107	97	93		91		84	81

四、结语	153
附表	154
参考文献	156
后记——文字陪我一起寂寞	158

一、概论

世人喜欢用“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来形容宰相的荣耀与权势，宰相与君王之间的关系决定了整个国家的政治倾向。皇帝一人高高在上，作为实际的统治者和政权合法性的象征，成为金字塔结构的尖顶。而宰相，与整个官僚体系一起，则是政治统治的实行者。

对于古代中国泛政治化的统治来说，在国家统治的合法化上，帝王的地位无疑是基础性的，宰相则是政治体系中“官治”的关键人物。皇帝与依靠皇帝存在的具有合法性的官僚体系之间形成了一种制衡关系，这种制衡关系如果比较均衡，那么国事就往往比较兴盛；如果这种关系严重失衡，国家基本上末世无疑了。对于两者之间的关系，魏征与唐太宗李世民的良臣与忠臣之辩很有启发意义。魏征认为良臣是既要自身获得美名，更要辅佐君王成为明君，并且能够使之代代传承，流传久远；而忠臣呢，就是因为不恰当的祸患而自己丢了脑袋，陷君主入昏聩暴乱之中不能自拔，导致国破家亡，空有臣之名，不能尽事君之职。因此忠臣与良臣的区别是非常大的。良臣是恪守君臣之义，而且要讲究变通之道，既要保持自己的名节，又要时刻警醒皇帝不要犯错误，应该将自己的名节建立在能够使帝王成为明君的基础上，而不是与之对立起来，例如死死揪住帝王的错误不放，不讲究方法策略，那实际上就是在逼迫皇帝犯错误，从而成全自己的名声，这是不可取的。

现在看来，这些话语对于处理君臣之间的关系还是很有启发意义的，是极具政治眼光的。君臣之间关系的处理是要讲究策略的，这一过程实际上是一个博弈的过程，最好的结果是双赢，因为最终的目的是要维护政权的长治久安。当然，在先天意义上，宰相的地位无疑是从属于帝王的，是皇帝的存在赋予了宰相的合法性，宰相在行为上是受到极大限制的。即使臣下要有所篡越，也都要“挟天子以令诸侯”，或者设法使自己取而代之。

如上所言，如果将君臣关系比作一场以双赢为目的的博弈的话，为臣的要考虑如何尽可能地减少皇帝所面临的压力，而皇帝也要考虑如何让臣子能够更顺利地执行自己的想法。毕竟登高振臂一呼易，躬身捉笔事事难。君臣之间在某种程度上更需

要相互体谅和妥协，这种体谅与妥协在臣的方面则不仅仅表现为对君的方面，还体现在对其他的利益集团方面，这是作为官僚体制中的最高位者必备的政治素养。是否具备这一政治素养成为社会发展，尤其是社会变革中至关重要的方面。而我们的历史上则缺少这种妥协精神。这种妥协是一种智慧，是长远眼光，同时也是大局意识，如同魏征所言，君主得良臣方能传承万世基业。当然所谓良臣与忠臣的最大分别，在某种程度上还依赖于君为明君，明君良臣相辅相成方可。

皇帝和官僚体制所遵循的统治规则基本上是围绕着“天子”的概念进行的，当一个规则的制定取决于一个人或者一小部分人的时候，就形成了《管子·任法》中所揭示的那样：“法者，天下之道也，圣君之实用也”。一语道破“天机”：这至高无上的“法”，只不过是让君王们用着方便顺手而已！立法的是君王，执法的是官吏，受制于法的是民众！“生法者君也，守法者臣也，法法者庶民也。”（《管子·任法》）

在古人思想中的“法”的概念，有着非常宽阔甚至模糊的含义，不仅仅有现代意义上法律的含义，它包括所有社会规则，如伦理等。因此才会有孔子所说的“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最后的结果就是以道德代替了法制，而皇帝及其官僚集团占有“先天”的道德优势，成为道德秩序规范的生成者、监督者。因此在中国，“法”从来就不代表希腊城邦制度中类似契约的效力，而是不管是“法”还是“德”，都是按照君王顺手使用的，而“法”的受众却没有发言权。

中国文化中有着两条鲜明的主线，一条是强调运动的，认为万事万物都是在循环运转的，如《周易》；一条是不变的，强调“天不变，道亦不变”的封建统治法则。实际上，在中国古代的朝代更替中一直体现着这两者在不变的意义上的整合。正因为如此，起义是被默认具有合法性的，历史上绝大多数朝代的更替都是通过这条途径而来的，而且每一个朝代的政策的制定也大都围绕着如何避免起义而来的。从宋代开始，文官制度的确立，到明代，朱元璋将这种防范的策略发挥到了极致，甚至处心



积虑地一度终结了宰相制度，然而不仅没有真正杜绝宰相的实质性的社会政治结构需求，更没有避免被起义推翻的可能。“水能载舟，亦能覆舟”，传说是魏征劝谏太宗李世民的“舟水理论”也因此变成了一个不变的循环游戏，一朝一代的重演着。

在“你方唱罢我登场”的政治游戏当中，政治体制日益僵化，不可避免地走向没落。这种历史的轨迹在古人那里，尤其是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那里是一直试图避免的。如同西方的中世纪或更早一些一样，中国古代春秋战国之后的文化观念中没有今胜昔的进步观念，只有今不如昔、世风日下的慨叹。在孔子及其门徒信众的心目中，中国社会发展的榜样就是西周。孔子曾因不梦周公而感慨万千，“甚矣，吾衰也；久矣，吾不复梦见周公。”（《论语·述而》）。

这种往复循环的政权更替，构成了中国文明统一和连续的特点，其中中国文字的统一所造成的影响是非常关键的，中国文字象形性和概念化的特点，使得文化的发展和传承可以完全独立于地域性的差异。而科举制度的完善，无疑加强了对这一文字体系的集体认同感。文字基础的确立，为书法艺术的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随着社会的发展，琴棋书画逐渐成为古代文人阶层的基本修养，对于那些进入官僚阶层的文人来说，书写的修养有时甚至是进阶的重要资本，不是简单的能不能辨识的问题。因此，历代宰相的书法墨迹都有着相当的水平，而且尤其是那些历史上被认为是大奸大恶者，其书法艺术水平很多都非同一般。这一现象无疑与书法创作中“书品与人品具有统一性”的观点相违背，这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艺术现象，导致书法批评史上产生了种种分歧——或者因人废书，或者因书而贵人，或者只论书，对人品问题避而不谈。这些现象在某种程度上还原了历史的真实性，也体现了人性的复杂。其实，历史本来就不是只能具有单一阐释的文本。事物或历史本来面目是复杂的，作为文本的历史，实际上也是以牺牲复杂性为基础的，因此那些对同一历史事件的不同解读，构成了本书非常重要的一部分。

就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笔者曾经到皖南查济古村落实习考察，在从查济到泾县县城的公路边上寻访到一处寺庙，残破不堪的门楣上隐约可见“耸壁寺”三个字。入内探访，代为打理寺庙的居士告知寺内仅有僧人三四名，当天到附近的村子里做

道场去了。入正殿内上香后，在寺内游览，无意中在庙堂的窗两边发现有近人随手用朱笔写就的，日久斑驳几近难辨的偈语——“人留子孙树留根，天留甘露佛留经”，当时顿感“书写”之意义不也就在于此嘛，这也是中国传统文人一贯看重的文化使命甚至生命的意义，总是希望能够为后人留下点什么。从另一个角度看，中国文人有着一一种“天生”的宿命感，那就是要在历史上大书特书一笔，特别看重历史的意义。也可以说中国的文人士大夫阶层是一个悲观的阶层，或者说是一个善于谋划的阶层，是一个妄图用一世来赢得万世的赌注，而赌场就是历史——是个可以“任人打扮的小姑娘”。当然古人并不认为历史是可以任人打扮的，时代赋予他们一种永恒的持续的历史观，他们的生命固结在这些观念上，而排斥其他观念，致使他们在社会变革和思想的转换方面失去了活力。当然，这种思维方式也决定了中国几千年来持续的未曾间断的文明状态。

关于这一思维方式引导的后果就是，人们对于书法艺术的发展同样有着这样的叹息。当然书法艺术中的“魏晋风度”，就如同孔子提倡的“周礼”为礼治天下的榜样一样，成为后世书法艺术的最高理想。然而艺术是不可能重复的，每个时代还是具有每个时代自己的特点，“晋尚韵、唐尚法、宋尚意、明清尚态”的总结充分说明了问题的实质。因此在本书的写作中力争使自己站在宏观和微观两个角度来看待书法问题，宏观就是时代的整体特点，微观就是个人的书法艺术特色。

从20世纪末开始，传统艺术形式消亡的声音甚嚣尘上。在这个问题上，我想对于时间的认知影响我们对艺术的理解能力和艺术创造力。当今社会的时间观念是“争分夺秒”，是以分秒为基本单位来计算的。有人在看到刘翔跨栏时的面部特写后说，那仿佛是将灵魂甩在了身后。我们现在的快节奏生活就类似于此，没有时间容许我们的思想“发酵”，不停地向外寻找，追求“更快、更高、更强”，内心却是轻飘飘的，甚至是干渴的，也使这个时代的作品充满了“虚火”。而当我们静下心来“读”古人的作品时，体验到的是醇厚浓郁扑面而来，其中蕴涵的生命意义及精神内涵是以时辰为基本单位来计算的。让我们静下心来，哪怕只用一个时辰，看看先人的百年陈酿，这会使我们的生命得到升华。

二、历代宰相称谓变化

朝 代		称 谓	备 注
商		太宰、冢宰、阿衡	
西周		三公（即太师、太傅、太保）、太宰、冢宰、小宰（即副宰相）	太宰或冢宰，一般由三公，尤其是少师兼任此二职
东周		太宰、冢宰、执政官（史籍所称）、少宰（副宰相）	
春秋		齐：上卿、左相、右相 晋：正卿 秦：左庶长、右庶长 楚：令尹 越：大夫 宋：左师、右师	
战国		大良造、相国、左丞相、右丞相（秦）、令尹（楚）	
秦		丞相	一人或二人，二人时加左右字样，以右为上。秦二世时一度有中丞相
西汉	丞相		初承秦制
	中书令 大司马 大将军		武帝起，设中书令分行丞相职权 昭帝时起，常以重臣、外戚，加“大司马”、“大将军”等头衔实掌宰相职权
	三公		成帝后设三公（丞相、太尉、御史大夫）分行宰相职权。哀帝时，三公改为大司马、大司徒和大司空
东汉	三公		即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光武帝时，三公又改称司徒、太尉、司空
	尚书令		东汉初年开始，三公只处理例行公事，中枢实权渐入尚书令手中
	丞相		东汉末一度恢复丞相
三国	魏	三公 尚书令	魏初承东汉旧制，由三公负责行政，尚书令掌握中枢实权
		中书监 中书令	曹丕称帝后，改秘书令为中书监和中书令，监比令位次略高
	蜀	丞相	诸葛亮曾任此职
		大司马	诸葛亮死后，继任者蒋琬称大司马
		大将军	蒋琬之后，继任者姜维称大将军
	吴	丞相	顾雍、陆逊曾任过丞相



续表

朝 代	称 谓	备 注
西晋、东晋	中书监 中书令	同魏制
南北朝	中书监、侍中、尚书令	同为宰相，分管取旨、审核、执行等事
隋	内史令 纳言 尚书令	中书监改称内史令，侍中改称纳言，与尚书令三者同为宰相，职权同南北朝
唐	中书令 侍中 尚书令	唐初沿隋制，恢复中书令、侍中原名
	以他官加“参议朝政”、“参议得失”、“参知政事”之类的名义，为实际上的宰相，而以左右仆射为名义上的宰相	
	同中书门下三品、 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高宗时以此二官为宰相
	左、右丞相	玄宗时由左右仆射改称，时间较短，亦仅具空名
北宋	“同平章事”和“参知政事”分别为首相和次相	宋初实行
	“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和“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分别为首相和次相	神宗时实行
	大宰、少宰	徽宗时改左右仆射为此名
南宋	左、右丞相	孝宗时实行，直至宋末
	左、右宰相	在北宰相府和南宰相府各置左、右宰相
元	中书令	为宰相，常以皇储兼领，但形同虚设
	左、右丞相	为副相，但掌实权
	平章政事	亦为副相，其位略低于左、右丞相
明	中书令、左丞相、右丞相	明初沿元制
	(无)	洪武十三年朱元璋废中书省，宰相制度终结。皇帝亲理国政，六部掌中枢大权
	大学士	仁宗以后，大学士成为事实上的宰相，号称辅臣。首席的称为元辅或首辅
清	大学士	清初沿明制
	军机大臣	雍正时成立军机处，军国要务逐渐为军机大臣所掌握
	内阁总理大臣	宣统三年置，奕劻任此职，后改任袁世凯，不到半年辛亥革命爆发，清王朝瓦解

三、历代宰相书法家



先秦时代，自黄帝至商周，是中华文明的起源阶段，也是中华文明中的理想时代，这一时期的神秘性使得它的隐喻性大于现实性。黄帝、伏羲、尧、舜、禹、周文王、周公旦等一系列人物都成为后世文献中的理想化人物。而这一时期也是中华民族特有的象形文字的初创阶段。

目前大多数文字学家根据考古资料认为汉字的形成时代大概不会早于夏代，并在夏商之际（约在公元前十七世纪）形成完整的文字体系。为学术界公认的我国最早的古汉字资料是商代中后期（约公元前十四世纪至公元前十一世纪）的甲骨文和金文。

这一时期是我国文字的草创阶段，主要作为“记事述言”的工具，其中虽然蕴涵了诸多形式美的因素，皆为自发性行为，因此，就没有以书法创作而留名于世的人。而且手迹都已经湮灭，不能得见。夏商周以前的书迹就不用说了，就是三代的书法遗迹也只能在石器、甲骨和青铜器上间接看到。

书写用具粗劣，书写的范围仅限于特殊阶层（巫史），因此经历的时间很长，变化却迟缓，流派以及书体风格的变化多是在纵向的时代变化中体现的，同一时间段内地域性变化比较明显，个人风格不突出，从严格意义上来说并不能算是真正意义上的艺术创作。但是从书法审美的角度来看，这些目前出土的最早的文字已经具有了书法形式美的众多因素，如线条美、单字造型的对称美、变化美以及章法美等，彰显出一种趋向成熟的审美状态。古文学家也正是以此为根据将汉字形成的时间推定为

夏代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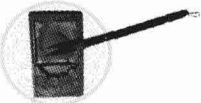
现存商代书法据大多数见之于甲骨文，商代社会崇尚质朴，因此商代的甲骨文书法也呈现出质朴、率真、简约、古拙的风格。周代祭祀用的青铜器出土很多，其社会风尚重视纹饰，所以书法艺术创作也是繁复屈曲、奇异诡谲，与商代的书风有着很大区别。周代，尤其是东周时期，各诸侯国各自为政，国家间的差异明显，文字的形式与艺术风格方面的差异很大。就现存的资料来看，周代的书法大致可以分为三个流派：一是以齐国为主的风格形式；二是以鲁国为主的风格形式；三是以楚国为首的风格形式。齐国的封地与殷商族群的发源地接近，所以齐国的书法艺术风格质朴率真，存有殷商甲骨文的遗风，笔画瘦直、结构严整；鲁国则秉承周的礼制，其笔画繁复、结构茂密，青铜器流传到现代的也比较多。楚国称雄于南部地区，民风强悍，书法风格也是笔画坚挺凝重、结构奇特纵逸。就现在的资料看来石鼓文与鲁派书法相近，为周代书法正宗。

总而言之，从商代后期到秦统一六国，汉字演变的总趋势是由繁到简，由图画象形到符号象形的转变。这种演变具体反映在字体和字形的嬗变之中。西周晚期金文趋向线条化，战国时代民间草篆向古隶的发展，都大大削弱了文字的象形性。然而书法的艺术性却随着文字抽象性的增强而有了更大的发展空间，同时书体的嬗变愈加丰富起来。遗憾的是我们无从得知这些甲骨文或者金文之外文字的书写状况，只能从这些文字的间接形式中努力追想了，想必这也是商周文字的迷人之处吧。

1 商代宰相与“书写”猜想

商人尚鬼，有着万物有灵的信念，大凡一切事情之成败，都被认为是有特殊的祖宗作祟。这些事情重要的解决之道就是卜筮，通过卜筮的结果来确

定解决的方式。最后由被称为卜、作册的宗教官员将这些卜筮的结果刻在龟甲或兽骨上，其中卜作为大祭司，权力比较大，作册的职务与后世的“史”



相当，是负责记录的官吏。甲骨文的大量出土，给人们呈现出的是一个初具规模的国家和一套即将成熟的文化体系。甲骨文是殷商时期刻写在龟骨、兽骨、人骨上记载占卜、祭祀等活动的文字，是经过巫史加工过的古汉字。中国汉字从草创到甲骨文，已成为初步系统化的成熟文字。其笔法已有粗细、轻重、疾徐的变化，下笔轻而疾，行笔粗而重，收笔快而捷，具有一定的节奏感。笔画转折处方圆皆有，方者动峭，圆者柔润。其线条比陶文更为和谐流畅，为中国书法特有的线的艺术奠定了基调和韵律。甲骨文结体长方，奠定汉字的字形。甲骨文的结体随体异形，任其自然。其章法大小不一，方圆多异，长扁随形，错落多姿而又和谐统一。中国书法的三个基本要素：用笔，结字，章法，以及所谓参差错落、穿插避让、朝揖呼应、天覆地载等汉字书写原则，在甲骨文上已经大体具备。从甲骨文纯熟的书写风格和造字原则来看，没有数百上千年以上的历史不能发展到这种水平。郭沫若曾惊叹道：“足知存世契文，实一代法书，而书之契者，乃殷世之钟王、颜柳也。”（郭沫若《殷契粹编·自序》）。

在这个时期，国家事务与商王的私人事务是难以严格区分的。商朝的王位继承方式是兄终弟及，因此国家政体是以商王为核心的家族制度，辅之以其他联盟部族、臣服部族首领等。这个政体的中坚分子是商王的亲族。

商朝的官僚体系大致可以分为所谓的内廷官和外廷官，而这些官员都是中央官员。商王的内廷官，主要有宰、臣两类。这些官员主要处理商王的私人事务，包括其私人领地以及王宫内部的管理等。宰的地位非常高，特定的情况下作为商王的代表直接处理政务。《史记·殷本纪》记载，殷高宗武丁“三年不言，政事决于冢宰”。臣的种类很多，有负责农耕的、有负责内廷供奉的、有负责祭祀

的、有负责警卫的、也有管理商王私人军队的。臣的级别也很不相同，有些是商王的亲族、有些是来自臣服的部族、甚至有些属于奴隶的身份。但是我们不能认为属于奴隶身份的臣就一定地位低于其他身份的臣，其实作为臣的奴隶很多成为显赫的大臣，如商汤时的伊尹、武丁时的传说，都从奴隶晋升为宰相。

外廷官即处理国家事务的官员，以尹为长，另有卜、作册、亚服等各种名目。尹相当于后世的宰相，其中最著名的是上文提到的伊尹。伊尹，姓伊名挚，尹是官名。伊挚曾作为有莘氏陪嫁的奴隶，后来得得到商汤的赏识，提拔他来管理国家政务。他在位时，权倾一时。《史记·殷本纪》记载，商汤死后，继承王位的外丙、仲壬接连死去。伊尹立商汤的嫡长孙太甲为王。太甲即位后，暴虐无道，于是伊尹把他放逐于桐（河南虞城东北），由伊尹代王施政。三年以后，太甲认识了自己的过错并有所悔改，伊尹才把他迎接回来并重新将政权交给他。

关于那个时代社会统治阶层的书写我们没有办法获知。依据现在的考古发掘和研究，只是发现甲骨文刻写之前，有事先用笔书写的痕迹，但关于是什么人书写，书写与刻写是否同一个人没有办法了解，当时社会上层掌握书写的程度和范围更是无从得知，甲骨文中没有记载。依据猜想，能够升到宰相的职位，一定是具有相当的书写能力的。而伊尹等人能够从奴隶成为宰相，想必他应该是其他部族的社会上层，在战争中被俘虏而成为奴隶，或者是该部族上层获罪被惩罚而成为奴隶的。如果不是这样的话，只能说明书写在此时是非常普及的；或者就是非常封闭的，只是封闭在掌管卜筮的官员手中，但从后来文字发展的成熟度来看，后一种猜测是值得怀疑的。

2 周代宰相与“书写”猜想

周朝800年的统治，成为中国各种社会制度的初创时期，对于中国社会文化的影响非常深远。王位的继承上实行父位传子的原则，分封制，祖先崇拜的信仰、宗法制度的确立等一切都是后世历朝历代的标准文本模式。

西周的各级官吏中最高官职是太师、太傅、太保，后世统称为“三公”，其下分设六卿、五官等。由于三公之类的官职是授予位高爵尊的诸侯的，而诸侯们在出任周朝大臣的时候也要治理自己的国

家，所以三公在日常政治生活中发挥的作用是有限的。通常执掌中央权力的是太宰，太宰本来是王室的家庭事务总管，因亲近统治者，所以从夏商以来太宰的地位一直处于上升的趋势中，在西周可以说达到了顶点。

在非常时期，诸侯出任的三公就因为其本人所掌握的强大武力而发挥着实际的执政权。周成王初立之时，因其年幼，以召公为太保，周公为太师，而实际上以周公旦代行管理国家的权责，七年

后成王成年，周公还政于成王。此间，周公、召公数次以成王的名义征发诸国兵，平定管、蔡、武庚的叛乱，重新征服趁武王去世而叛乱的东方五国，权力实际上超越了当时的周成王。《史记·周本纪》说“自陕以西，召公主之，自陕以东，周公主之”，由此可见三公的权力。成王年幼时，周公为了很好地保护和照顾成王，还兼任了太宰，总领王家事务，这也是后来太宰权力上升的一个重要原因。

春秋时期，周朝的执政者称正卿、冢宰，其下间有一二副职，称介卿。平王东迁之后，一直以郑国的国君（伯爵）为正卿。后来周王夺取政权，并由此和郑国开战，之后的中央设两名卿士，以右卿士为首。春秋中后期，王室日渐衰落，中央执政者是所谓的伯。这里的伯不是伯爵的意思，而是受周天子授权管理诸侯的特别职务。出任伯的，都是诸侯中武力强大、道德高尚而为诸侯所敬畏者。

《周礼》所述的周朝体制十分精密、宏大，因此有学者认为是后人托古所作。按照《周礼》的记载，周朝的中央政权的组织是以冢宰为首的天地四时六官制度。从记载中看出冢宰实际上相当于首相

的地位。冢宰的属官称为“治官”，“帅其属而掌邦治，以佐王均邦国”。包括太宰卿一（太宰为官名，卿为爵位，以下同，只有一个名称的为爵位）、小宰中大夫二、宰夫下大夫四、上士八、中士十六、旅下士三十二。太宰的职责是“掌建邦之六典”，以佐王治邦国。其六典是：“一曰治典，以经邦国，以治官府，以纪万民；二曰教典，以安邦国，以教官府，以抚万民；三曰礼典，以和邦国，以统百官，以谐万民；四曰政典，以平邦国，以正百官，以均万民；五曰刑典，以诰邦国，以刑百官，以纠万民；六曰事典，以富邦国，以任百官，以生万民。”

周代的金文是极具代表性的书法样式。金文是青铜器上铭文字体的总称。兴盛于周代。金文为继甲骨文之后中国书法史上的又一丰碑。金文也被称为钟鼎文、器文、古金文。和青铜器一起铸成的铭文线条较之于甲骨文更为粗壮有力，文字的形象意味也更为浓重。周代的金文结构匀称准确，笔力道劲稳健，布局妥帖，充满了理性色彩，已经非常成熟。这种文字的书写无疑是非常郑重的，青铜器属于国家重器。制造和书写应该由专门的人来负责，而且身份应该很高。



秦始皇灭六国，统一天下时，各国文字差异很大，严重制约着国家的行政效率以及经济文化发展。秦始皇命丞相李斯主持统一全国文字，在金文和石鼓文的基础上删繁就简，始创小篆书体，颁布全国，其他各国奇异诡譎的文字都泯灭不复见。秦小篆体势方整，笔画平直匀称，画如铁线，章法整齐，像棋盘落子。想必因秦结束战国动荡局势，国家统一安定，书法艺术风格也化三代之参差洒落之居为齐整平直。而权量诏版锋棱峭利，与战国时齐派的书风接近，体现了秦代崇法重刑的严苛一面。然鲁派之秀丽俊逸与楚派之雄放不羁被淹没在历史的滚滚烟尘中，消散而去。尽管如此，文字的统一在中国文化史上是一伟大功绩。“这种统一文字由于中国文字所具有的特质而被实践证明是一种非常有效且持久的国家统一的黏合剂。”[全球通史：从史前史到21世纪（第7版修订版），118.]

秦代是中国文明统一持续的起始阶段，是继承与创新的变革时期。书法艺术的发展也是逐渐走向字体、字形的统一。《说文解字序》说：“秦书有八体，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虫书，五曰摹印，六曰署书，七曰殳书，八曰隶书。”基本概括了此时字体的面貌。隶书的出现是汉字书写的一大进步，是书法艺术走向成熟的开端，不但使汉字从圆转趋于方正，而且在笔法上也突破了单一的中锋运笔，为以后各种书体流派奠定了基础。秦代除以上书法杰作外，尚有诏版、权量、瓦当、货币等文字，风格各异。秦代书法，在我国书法史上留下了辉煌灿烂的一页，与雄伟的万里长城和壮观的兵马俑一样，气魄宏大，堪称开创先河，是中华民族无穷智慧的结晶。



1 李斯

约公元前280～前208年，字通古，楚上蔡（今河南上蔡西南）人。秦代著名的政治家、书法家。在李斯的人生履历中有一些关键的词语——厕鼠与仓鼠、《谏逐客书》、统一文字、“东门犬”。

《史记·李斯列传》记载李斯多次提到自己是“上蔡间巷布衣也”、“乃上蔡布衣”，年轻时，曾在郡里当掌管文书小吏，是个地位很低的职员。很多历史研究者认为李斯少年时期的行为思想可以昭示其日后的荣耀与惨淡，而在其经历中最经常提到的就是厕鼠与仓鼠的故事。说他有一回上厕所，看到厕所中的老鼠，肮脏恐慌，见人就逃。他又去了粮仓，那里也有老鼠，“食积粟，居大庑之下，不见人犬之忧”，都肥胖光鲜，见人来了也不害怕。同是老鼠，却是两种境遇，李斯由老鼠想到了人，非常感慨：“人之贤与不肖譬如鼠矣，在所自处耳！”认为人最大的疾病就是卑贱，最大的悲哀就是贫穷。

在李斯的人生经历中不能忽视的四个人物：授其“帝王之术”的老师荀况、举荐他的吕不韦、重用他的嬴政、置其于死地的赵高。

荀子，约生于公元前313年，死于公元前230年，名叫荀况，号卿，是战国时期杰出的思想家和教育家。荀子的学说以儒学为基础，兼采百家。在政治上，提出以礼制为主，法制为辅，主张王道和霸道统一，儒法合流，具有强烈的进取意识和趁时而动的创造精神。《史记·李斯列传》记载，“乃从荀卿学帝王之术”，看来李斯是向荀子学习君主如何治理天下的办法，以便于向君主提供治国的谋略。从后来李斯的政治思想看来，他与后来成为法家学说的代表人物的韩非子相同，更看重荀子学说中的法家思想，这为他后来帮助嬴政推行以严刑峻法治国的政策奠定了基础。透过历史，我们知道如果单纯依靠严刑峻法，而缺少儒家“仁”的精神，虽然国家能够得以建立，却不能长久。

从后来的表现看荀况对李斯的影响，从知识、技术、态度和习惯四个层面来说的话，以知识和技术等意识层面的东西为重，态度和习惯等潜意识层面的东西没有多少改变，而潜意识的层面的内容，涉及个人的性格和行为的动机，卑贱厕鼠的形象成为他潜意识中要逃避的恐惧。知识和技术等意识层面的东西表现出来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才”，而

秦代正是一个施行“唯才是举”强国政策的国家。也正因为如此，李斯入秦时，很快得到吕不韦的欣赏，从此有了接触秦王的机会。他竭力劝说嬴政开始进行统一天下的大业。这与本就野心勃勃的嬴政一拍即合，开始着手分化六国的行动，并取得了显著的成绩，逐步得到嬴政的信任，开始走向飞黄腾达之路。正当秦王下决心统一六国的时候，韩国怕被秦国灭掉，派水利工程师郑国到秦鼓动修建水渠，目的是想削弱秦国的人力和物力，牵制秦的东进。后来，郑国修渠的目的暴露了。这时，东方各国也纷纷派间谍来到秦国做宾客，群臣对外来的客卿议论很大，对秦王说：“各国来秦国的人，大抵是为了他们自己国家的利益来秦国做破坏工作的，请大王下令驱逐一切来客。”秦王下了逐客令，李斯是楚国人，自然也在被驱逐之列，于是写了著名的《谏逐客书》进行劝谏。文中恰当的比喻和排比，正反论证的方法，既有气势，又很有说服力。李斯列举了由余、百里奚、商鞅、张仪等客卿对秦国国家富强所做的贡献，以及秦王在日常生活中享用的产于别国的物品，指出“逐客”是因噎废食的行为，必然导致国家的危亡。他提出只有不拘一格的广揽人才才是强国之道，“泰山不让土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的名句就是出自这篇文章。最终秦王听取了李斯的建议，废除了逐客的命令。此文真可谓“一言兴邦”，对秦统一六国有重要意义的。秦国统一天下的政策，大多与李斯有关，车同轨，书同文，推行郡县制，当然，也包括焚书坑儒。

秦灭六国后，李斯逐渐变成秦国最大的“仓鼠”，却不期然有了换主的危机。也正是这场危机暴露了李斯在性格和动机上的巨大缺陷，也给自己惹上了杀身之祸。

公元前210年，秦始皇第五次出巡，途径沙丘平台（今河北广宗西北大平台）时暴病而死。赵高隐匿嬴政立扶苏为继承人的诏书，利用李斯仓鼠般的私心，顺利说服其成为政变活动的参与者，逼嬴政长子扶苏自杀，立嬴政第十八子胡亥为二世。李斯仓鼠般的保守心态以及对自己的过分自信，一步步把自己送上了死亡之路。赵高在沙丘政变之后，野心勃勃，一步步走向夺权篡位之路，而首要障碍就是李斯。于是在赵高的构陷下，李斯和他的一家人锒铛入狱。在狱中李斯上书秦二世，试图再次用

自己的善辩言辞打动胡亥，挽救自己的生命。胡亥不是嬴政，重要的是中间还隔了一个赵高，这些书信根本就到不了二世的手中。在屈打成招后，李斯的生命终于走到了尽头。司马迁在《史记·李斯列传》的结尾处，写到了这次残酷屠杀：“二世二年七月，具斯五刑，论腰斩咸阳市，夷三族。”临刑前，他想起了在家乡上蔡的平静时光，与共赴刑场的儿子说：“吾欲与若复牵黄犬俱出上蔡东门逐狡兔，岂可得乎？”与儿子牵着黄狗一起到上蔡城东门外追猎野兔的悠闲日子再也回不去了。

李斯的生命在自己参与设计的残酷刑罚中悲惨的消失了，但他参与的统一字体，创立小篆字体成为中国文化发展史上最重要的事件之一。

李斯可称得上是我国书法史上第一个有记载的书法家。李斯在秦统一六国后，主持并实际参与了统一文字的工作，创立小篆为标准书体。小篆又称秦篆，是大篆的对称，它给人以刚柔并济、圆浑挺健的感觉，对汉字的规范化起了很大的作用。小篆的出现，是汉字发展史上的一大进步。推行之初，为了让人们尽快地熟悉小篆的结构，李斯就和赵高、胡毋等人写了《仓颉篇》、《爰历篇》和《博学篇》等范本，供大家临摹。后世推他所做小篆为逸品，唐张怀瓘称颂李斯的小篆是：“画如铁石，字若飞动”，“骨气丰匀，方圆妙绝”。

李斯不仅是小篆的“鼻祖”，也是阐述书法用笔法的第一人。传为其作品的《论用笔》中如此说：“夫用笔之法，先急回，回疾下；如鹰望鹏逝，信之自然，不得重改。送脚，若游鱼得水；舞笔，如景山兴云。或卷或舒、乍轻乍重，善深思之，理当自见矣。”大意是说作书用笔，在笔着纸之前，要先在空中摇曳取势，考虑好布局、风格之后，迅速下笔，不可犹疑不定，才能达到预想的书写效果。清代书法家朱和羹说：“能如秋鹰搏兔，碧落摩空，目光四射，用笔之法得之矣。”“鹰望鹏逝”之意即立意在先，立意高远，后人多称作“摇笔”。“游鱼得水”、“景山兴云”，则涉及用笔要顺应笔、墨、绢帛、纸张的特性，收放起伏、轻重缓急，一应自然。要多多体会鱼在水中的游动，自由自在、舒展活泼；要善于领会山顶云朵的变化多姿，不要拘束于既定的法度，强调书写与内心世界的感应。书中论的气象与唐张怀瓘《书断·书断上》的评价相像，“李君创法，神虑精微，铁为肢体，虬作骖驎，江海渺漫，山岳峨巍，长风万里，鸾凤于天”。

一般以为秦代诸刻石皆为李斯所撰，著名的

有：《泰山刻石》、《琅琊台刻石》和《峰山刻石》、《会稽刻石》等。

秦始皇二十八年（公元前219年），始皇东巡所到之处多立石刻碑，以宣扬他的统一业绩。李斯为之书《琅琊台刻石》《泰山刻石》和《峰山刻石》。刻石为文字统一后的标准体。孙过庭《书谱》说“篆尚婉而通”。李斯被人们视为“小篆极则”。王澐评其书法“笔法敦古，于简易中正有浑朴之气，不许人以轻心掉之。”故颇为世重。

《琅琊台刻石》（图1），该刻石是最可信的秦代传世石刻之一。琅琊台刻石刻于秦始皇二十八年（公元前219年），记述秦始皇“器械一量，同书文字”与“功盖五帝，泽及牛马”的功绩。琅琊台二世元年，秦二世东行郡县，于始皇所立石旁刻大臣从者姓名，以彰始皇成功盛德，复刻诏书于其旁。现始皇颂诗及从臣诸名已剥落，尚存二世从官名和诏书十三行。书体是典型的小篆，以曲线为主，字体皆为长方，笔书粗细如一，显现雍容典雅之风格。清杨守敬跋《琅琊台刻石》说：“嬴秦之迹，惟此巍然，虽磨泐最甚，而古厚之气自在，信为无上神品。”刻石高129厘米，宽76.5厘米，厚37厘米。今存原石本13行，计86字，笔画接近石鼓文，用笔既雄浑又秀丽，结体的圆转部分比泰山刻石更圆活，确为杰出的小篆代表作。残石现藏于中国历史博物馆。

《泰山刻石》（图2）亦称“封泰山碑”。秦始皇二十八年（公元前219年），始皇东巡登泰山，命丞相李斯等颂秦德而立于泰山之巅，是泰山最早的刻石。北宋刘跂《泰山秦篆谱》说：“其石埋植土中，高不过四、五尺，形制似方而圆，四面广狭不等，因其自然，不可磨砮。”北宋董道《广川书跋》卷四中说：“视其石高才八、九尺，方面二尺余，以乱石培其下。”二者说法不一。刻石四面有字，三面为始皇诏书，一面为秦二世元年（公元前209年）诏书与从臣姓名。书体为典型的小篆，现仅存秦二世诏书10个残字，即“斯臣去疾昧死臣请矣臣”，又称“泰山十字”。

其结构方整，并呈长方形，线条圆润流畅，疏密匀停，给人以端庄稳重的感受。书法严谨浑厚，平稳端宁，线条圆健似铁，愈圆愈方；结构左右对称，横平竖直，外拙内巧，疏密适宜。元赫经赞道：“拳如钗股直如筋，曲铁碾玉秀且奇。千年瘦劲益飞动，回视诸家肥更痴。”《岱史》称：“秦虽无道，其所立有绝人者，其文字、书法世莫能及。”鲁迅认为秦泰山刻石“质而能壮，实汉晋铭碑所从



图1 《琅琊台刻石》



图2 《泰山刻石》